

三好嘉言錄：敢，就不會畫地自限；敢，九勇於破繭而出。

公 報 內 容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【景文高中家長會清寒學生暨急難救助獎助金】  
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 111/2/25 日止，請於期限內洽學務處生輔組玉蘭。

發文單位

學務處

## 註冊組

一、高中、高職各班班長，可將同學之學生證於 2 月 23 日(三)以前利用下列時間收齊後送至註冊組蓋註冊章。

送領件時間：8:10 送件 10:10 領件  
9:10 送件 11:10 領件  
13:10 送件 15:10 領件  
14:10 送件 16:10 領件

二、校外獎學金：

1.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臺北市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要點」；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**111 年 3 月 28 日止**。
2. 財團法人臺北市王陳靜文清寒獎助學金。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**111 年 3 月 22 日止**。
3. 111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實施計畫。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**111 年 3 月 1 日止**。
4.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 111 年第一梯次「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－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」。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**111 年 3 月 22 日止**。
5. 內政部移民署「110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計畫」，為提供全國清寒及優秀之新住民子女適當關懷扶助及獎勵，奠基國家人才培育為宗旨，報名自 111 年 02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 111 年 03 月 14 日(星期一)止，請於線上完成申報手續(網址 <https://sp.immigration.gov.tw>) **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：111 年 03 月 04 日止**。  
(計有下列各項獎勵金：新住民子女特殊才能優秀學生獎勵金、新住民子女獎助學金、新住民子女總統教育獎勵金獎、新住民證照獎勵金(限學生家長)【由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製發甲、乙、丙級證照】)。
6.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「行天宮資優學生長期培育辦法」；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**111 年 03 月 02 日止**。

教務處

一、110(下)高職部證照抵免學分，欲辦理同學請至實習處領取證照抵免重補修科目申請單，辦理時間：2/21(一)~3/4(五)截止，逾時不候。

實習處

- 一、全國高中職閱讀心得寫作比賽：本學期 2 月 1 日至 3 月 10 日中午 12 點正截止投稿。
- 二、全國高中職小論文寫作比賽：本學期 2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中午 12 點正截止投稿。
- 三、欲參加圖書館志工者請於 2 月 22 日(星期二)止填妥報名單，繳交至圖書館。
- 四、近日本館整理上學期借書歸還上架，請可以協助幫忙的志工，於即日起中午 12:30~13:10 至圖書館(需經導師同意)。

圖書館